



你好宁波

## 我进“部落”认老舅

◎徐建平

星期天下午无所事事，于是我去养老院做了一回义工。我是个水电工，我乐意老人们做点事，“老吾老以及人之老”嘛。

照例，养老院门卫保安应该向来人问清进院事由，即便都是探亲访友。但保安在打开门的同时只说了声：来啦！似问非问。于是我也当自己是探亲访友，就当我的老舅在这儿吧。

院内宽敞整洁，树影婆娑，绿茵如画，三幢粉墙黛瓦的四层楼房窗明几净，像一个闹中取静的现代“部落”。我把车停好后背上工作包，走进了最南面一幢楼。

这是第一次去，心里想着，我得先找找“老舅”。先认亲，再做事，因为我不想说我要做义工做好事。进西门后，我在一楼的走廊里慢慢走着。一位正在拖地的清洁工阿姨瞧见我后问：“你是？”“哦，我来看看我老舅。”说完我继续朝东头走去。走廊两边房门几乎都开着，大伯大妈有的拄着拐杖在移步，有的躺在床上看着电视，有的倚窗仁立看着外面的风景……一派寂寥的气氛。走到头我又折回往西走，一间一间探过究竟，顺手按按电灯开关。神志清的老人总会回应我一下，或是点点头。我也微笑或点头作为回应。走完一楼，我仅为一个房间的卫生间修了一下抽水马桶。

我继而上二楼。刚进第一间，一位神思恍惚的老伯从窗前转过身来，正好与我照了个面，他看看我，我也看看他。没想到他突然歪着嘴开口了：“你……来……啦。”“是，我来了。”我反应快得很。“阿伟……来了，回……家了。”他当我是阿伟了。阿伟兴许是他儿子。我能不是阿伟吗？我一记阿爸一记大伯胡乱地叫着。他分明是个认知障碍症患者，或许他正等着他的家人来接他哩。正当我束手无策之时，同房间另一位老伯的脑子清爽，设法把我撵了出来。我敢断定，他肯定认识阿伟。

我为二楼房间修了几盏日光灯后正在修一只空调，忙得不亦乐乎时，一位面目清秀的盲人大妈在一位高个子大伯的搀扶下缓步走了过来。大妈笑嘻嘻说：“你怎么才来啊，我的收音机都坏了两个月了。”也许“我”以前来过，不，一定来过！我想脱口而出的一句话——“我可不会修收音机呀”噎在了喉咙口，我马上改口：“我瞧瞧。”盲人大妈可少不了它！我接过收音机捣鼓一阵后说：“调谐器坏了。待我修好后再送回来吧。”“啥时候？”“下星期呗。”我为自己下星期再来埋下了伏笔。不多一会，空调也修好了。这时，我已经不用再去一个房间巡查了，因为刚才那个清洁工阿姨拖完地后已做起了我的“向导”。哪一间水龙头坏了，电视机坏了，等等，她都了如指掌。这时，我多想变成一个神通广大的人啊！

一幢楼着实让我忙了大半天。当我完成力所能及的工作，在走廊边蹲着收纳工具时，清洁工阿姨走过来也蹲下了，笑容可掬地面对着我，瞅着我。我倒是有点害羞了！冷不防她问道：“你老舅呢？是谁？是哪个？”恰巧有一位大伯慢慢悠悠地走了过来。大伯精神矍铄，面色红润，手里拿着报纸。这不是“老舅”吗？就是我老舅！我顺水推舟，乘机认了他——叫了他一声老舅。清洁工阿姨信以为真，她嘴角挂笑开始数落了：“连长啊，你的外甥找你半天了；他看你不在，就帮我们修这修那的，忙活大半天了。你咋才来？”我一边听，一边跟老舅使眼色。老舅真不赖，居然领会了。他接过话儿笑呵呵道：“是呀，他是水电工，来探望我时顺便做点事，应该！应该！”老舅见我满头大汗傻笑着，于是吩咐我去他的房间洗把脸，喝点茶。我能推辞吗？

原来，老舅来这儿已经好几年了。他原在外地工作，老伴过世早，仨孩子又不在身边，退休后就回到了故里。老舅七十岁那年，觉得自己还硬朗，提早来到了养老院，说在这里既能养老又能为大家做些事。听完他的故事，我便问起了自己一直纳闷的事儿——刚才清洁工阿姨称他“连长”。他爽朗一声笑：“我年轻时当过兵，还当过连长，如今大家也叫我‘连长’，也把我当‘连长’了，我愿意，也乐意当这个‘连长’。哈哈，我仿佛又回到了那个年代！早晨带大家出操，晚上带大家散步……”

看太阳西去，我谢过老舅，离开了这幢楼。上车前的刹那间，我又回头看了看二楼失智老伯的窗口，心里想着：他的家人会不会来接他？又什么时候来接他呢？

我幻想着这个“部落”天天能有人来，哪怕不做事，光来吹吹牛唠唠嗑。以后啊，我也不会再无所事事喽。

## 桂花树下

暖聚焦

◎汪燕红

洗好饭碗，催他快陪儿子去培训班上课，蹲下身正要擦地，儿子耍脾气了，非要我也一起去。他也说着软话，央我一起去。我看着乱糟糟的地板，犹豫着，胡乱在地面上抹了几把，匆匆同行。

把儿子送进培训班后，我在学校大厅里坐着看书，他在我对面备课。时光静悄悄的，我俩埋头于自己的世界。坐着，坐着，他笑了，合上书本，说，备完课了，你有空吗？

他邀请我一起去散步，我顺从地站起身，有说有笑地跟在了他的身后。

结婚十多年，我们俩就像两片锋芒毕露的齿轮，慢慢被时光磨钝，圆润起来，咔咔运转着，维持着固定的恒速。那些磨下来的锋芒，全化成了灰尘，飘浮在齿轮四周，时不时被雨水冲刷着飘落下来，堵塞下齿轮的齿印，让齿轮发出几声嘎嘎怪叫，最后反变成了磨刀石，把齿轮磨得更滑润。

走着，走着，在黑暗中悄声呢喃，一个人的夜路我不敢走，有你相伴，才能安心走下去。他说他也一样。我取笑他，男人没个男人样，要女人保护。他作势要来抓我，我呵呵笑着躲闪，一时又变成了个傻姑娘。

夜色下的路在路灯下若隐若现，我俩隐在夜色里，天地间突然就只剩下了他和我两个人。

路畔的桂花一树树绽放，银色的花朵反射着灯光，如萤火虫般闪烁着微弱的荧光，清风拂过，飘落一地暗香。

我被诱惑着，伸出手，撷下一串花朵，一把塞

进嘴巴。淡淡的苦涩味在舌尖弥漫，混合着青草味，全没意料中的清香。不甘心地深深哈了几口气，嘴里还是没留下丁点的桂香。

他取笑我是个大肚婆，手掌竖起，嘿的大吼一声，说，要用气功把我发送到树上去。

我罕见地没和他抬杠，只觉得他像个孩子般可爱。这念头让我的心颤了颤。

我作势狠狠摘起桂花，用一只手包起来，满满都是甜腻的桂花，再也没处安放了。他仰头看着，不发一言。

我摊开手掌给他看，数了数，又小心合上，时不时把半捏着的拳头凑到鼻尖。

没处放了，没处放了，可树上还有那么多，繁茂密集的花朵就在我触手可及处。

他说，我去找个袋子。

我站在树下，桂花一闪一闪，如霓虹，晃花了我的眼。

他来了，手里拿着一一次性杯子，说，采一杯放了，儿子快放学了。

他站在身边，看我采摘。我嘟嘟囔囔着宣告，我要摘好多好多，泡茶喝，煮汤团，派好多好多用场。

培训班门口传来孩子们的阵阵喧闹，他慌了神，说，得接儿子去了，很晚了。

我舍不得退去，说，走吧，我在这里等你们。

儿子蹦蹦跳跳过来说，妈妈，我来帮你忙。他跳着脚，还没摘下一朵，我已慌了神，连声说，走了，走了，回家睡觉去了。

回到家，总觉得忘了点什么，坐下细想，才想起把浅杯桂花落在车里了。



## 我最喜欢的《蒹葭》

情怀

◎陈庆杰

中国的诗歌灿若星辰，我喜欢的就数《诗经》里的《蒹葭》，张若虚的《春江花月夜》和杜甫的《登高》。特别是《蒹葭》，因为其开启了王静安先生推崇备至的情景交融的先河。

《诗经》流传至今，作者是谁已无从考证，但那些散发着淳朴而纯粹的金色光芒的诗歌，是汉语诗歌的源头。《蒹葭》仅有99个汉字，然浸润其中的感人至深的真情，犹如一道耀眼的光芒，划过长空，穿透历史，臻于永恒。

“蒹葭苍苍，白露为霜。所谓伊人，在水一方。溯洄从之，道阻且长。溯游从之，宛在水中央。”

深秋时节，晶莹的露珠凝结成洁白的繁霜。在这“凄神寒骨，悄怆幽邃”的清晨，蒹葭遍地，河水无声地流淌，诗人石化了一般伫立在高地，浑然不觉四周砭人肌骨的凄清。秋风起处，衣袂飘飘，诗人那清瘦的身形，在萧瑟的秋色里是那么鲜明与孤独！

也许，她正左顾右盼，望穿秋水呢。恍恍惚惚间，她宛然就在水中央，一袭素衣，凌波微步，笑盈盈地看着我，向我遥遥地招手。也许，他正在翘首企盼，驻足凝望呢。朦朦胧胧间，他仿佛就在水岸边，一身青衣，直面秋风，深情地望着我，朝我低低地呼唤。

离恨恰如春草，更行更远还生。蒹葭丛生，

蔓延至水天相连处，无穷无尽，无边无际，悲风穿梭在凌乱的叶翅间，黯淡的天色笼罩着大地，仿佛浸染了浓郁的哀伤气息。但是秋风像一只无形的大手四处摇撼着诗人，似乎就要把他推入河心。诗人无力地枯萎成一只枯蝶，轻轻吟唱着忧伤的歌谣：归去吧，我愿逆流而上，去追寻她的方向，但路途却是如此艰难漫长！归去吧，我愿顺流而下，去追寻她的方向，但路途却是这样艰险曲折！

太阳升起来了，而白露尚存。蒹葭萋萋，弥漫天地的荒芜就像一层轻纱，瞬间隐匿了她。“路漫漫其修远兮，吾将上下而求索”，诗人急切地寻找着她的倩影，她就在不远处的水边啊，水波荡荡，隐隐约约，亦悲亦喜，似喜似悲，让人可望不可即呵。诗人出神地痴想着，“山回路转不见君，雪上空留马行处”，竟然是那样痛彻心扉与惆怅！

一阵秋风吹过，蒹葭参参差差摇摇摆摆。诗人心驰神往意乱情迷，心神恰如一点幽暗的烛火明明灭灭。“上穷碧落下黄泉，两处茫茫皆不见。”诗人透过薄雾与苇丛，凝视“在水一方”，伊人在烟波浩淼处若隐若现，时而清晰，时而模糊，竟是那样扑朔迷离，而令人扼腕叹息不已。

两千多年前的《蒹葭》虽已成绝响，但其诗魂必将永恒地回荡在人们的心中。那个伊人，可以是她，是他，也可以是我们所向往、追求的一切美好的事物。